

##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开放期设置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99，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成立，后因相关法律法规的更新及中国证监会要求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新的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生效。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并在不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调整本基金开放期设置，由“开放期不超过 5 个工作日”调整为“开放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并据此修改《基金合同》相关内容，同时更新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此次对《基金合同》的相应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次《基金合同》修订内容如下：

章节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二部分 释义	38、开放期：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或者下一个运作期开始前，本基金将进入一个开放期，开放期不超过 5 个工作日，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	38、开放期：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或者下一个运作期开始前，本基金将进入一个开放期，开放期 <b>不少于 5 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b>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

<p>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p>	<p>四、基金的运作期</p> <p>本基金的运作期为基金管理人事先确定的封闭运作期间，原则上为 6 个月，具体以届时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本基金在运作期内不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或者下一个运作期开始前，本基金将进入一个开放期，开放期不超过 5 个工作日，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开放期安排以及开放业务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p>	<p>四、基金的运作期</p> <p>本基金的运作期为基金管理人事先确定的封闭运作期间，原则上为 6 个月，具体以届时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本基金在运作期内不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或者下一个运作期开始前，本基金将进入一个开放期，开放期<b>不少于 5 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b>，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开放期安排以及开放业务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p>
<p>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 申购与赎回</p>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p> <p>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p> <p>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基金的运作期为基金管理人事先确定的封闭运作期间，在运作期内不开放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或下一个运作期开始前，本基金将进入一个开放期，开放期不超过 5 个工作日，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若由于</p>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p> <p>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p> <p>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基金的运作期为基金管理人事先确定的封闭运作期间，在运作期内不开放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每个运作期结束后或下一个运作期开始前，本基金将进入一个开放期，开放期<b>不少于 5 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b>，开放期内开放申购、</p>

	<p>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原定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则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相应顺延。</p>	<p>赎回、基金转换。若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原定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则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相应顺延。</p>
<p><b>第七部分</b> <b>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b></p>	<p><b>二、基金托管人</b></p> <p>(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p> <p>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p> <p>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p> <p>法定代表人：周慕冰</p> <p>成立时间：2009 年 1 月 15 日</p> <p>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p> <p>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资本：32,479,411.7 万元人民币</p> <p>存续期间：持续经营</p> <p>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p>	<p><b>二、基金托管人</b></p> <p>(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p> <p>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p> <p>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p> <p><b>法定代表人：谷澍</b></p> <p>成立时间：2009 年 1 月 15 日</p> <p>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p> <p>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资本：<b>34,998,303.4</b> 万元人民币</p> <p>存续期间：持续经营</p> <p><b>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b></p>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生效。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据此相应更新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并在规定媒介披露。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sjyfund.com.cn](http://www.msjy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7 日